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 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是我国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凤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凤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主要职能是：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

（四）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七）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第二部分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 3348.9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394.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71.50%。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94.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6.9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21%。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等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947.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28.29%。主要是当年未兑现的地方目标绩效考核奖、检察官年度绩效考核奖、第十三个月工资及结转的特定目标类项目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20.03 万元，降低 0.59%，主要原因：非同级拨款数额较上年降低。

（二）支出总计 2551.24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159.4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4.6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71.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1.4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11 万元，资本性支出 19.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91.8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5.36%。主要包括业务装备费、办案业务费、业务用房维修经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68.25 万元，增长 7.06%，主要原因：**一是**以前年度未兑现的地方目标考核奖在本期兑现；**二是**结转的部分项目类支出在本期兑现。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797.71 万元。

主要是未兑现的绩效考核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结转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149.69 万元，降低 15.80%，主要原因：**一是**兑现上期未兑现的绩效考核奖；**二是**加快项目类资金的执行进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44.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7.47 万元，项目支出 386.8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9.16 万元，增长 14.34%，主要原因：**一是**兑现以前年度未兑现的绩效考核奖；**二是**兑现上期结转的项目类资金。与年初预算相比，2019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5%，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1%，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9%。

（二）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44.29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165.77 万元，占 85.12%；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19.71 万元，占 8.6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28 万元，占 2.96%；住房保障支出 83.52 万元，占 3.28%。

1. 公共安全支出 2165.77 万元，具体包括：

（1）行政运行 1778.95 万元，主要是工资奖金津补贴、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平衡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42 万元，主要是业务装备费、办案业务费及业务用房维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2.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存在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3）其他检察支出 69.4 万元，主要是检务工程、国家赔偿及司法救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36.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兑现上期检务工程款 40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71 万元，具体包括：

（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5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体检费、公用经费、取暖补贴及独子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平衡上期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05 万元，主要是机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4.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结转应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死亡抚恤 95.2 万元，主要是抚恤金及丧葬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65.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平

衡上期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5) 伤残抚恤 3.0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伤残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预算填报小数进位。

3. 卫生健康支出 75.28 万元，包括：

行政单位医疗 75.28 万元，主要是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转隶人员经费结余。

4. 住房保障支出 83.52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83.52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转隶人员经费结余。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7.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秉承勤俭节约理念，加强公车日常管理，压缩支出规模。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79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费等，2019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一批次，8 人，0.14 万元。2019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75%，主要是接待批次相同但是人数增加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79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79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耗油、车辆保险、维修及过路过桥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7.4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9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466.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6.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27 万元,降低 3.7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规模,统筹规划使用预算资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3.92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7.37 万元,政府采购工

程支出 76.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0.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讯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院组织对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376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4.917 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项目的总体规划尚待完善；**二是**执行进度有滞后情况。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从总体规划着手，应列实列，按需安排；**二是**时时跟进执行进度，加大预算资金执行效率和效果，保证项目有效跟进，更好地保障检察业务有效开展。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4.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172.7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其他收入	7	6.9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9.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5.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3.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2,401.55	本年支出合计	56	2,551.2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结余分配	5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947.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797.71
	29			59	
总计	30	3,348.95	总计	60	3,348.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401.55	2,394.60					6.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6.45	1,999.50					6.95
20404			检察	2,006.45	1,999.50					6.95
2040401			行政运行	1,536.45	1,534.50					1.9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60	435.6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4.40	29.4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90	210.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90	171.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0	2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80	148.80					
20808			抚恤	39.00	39.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5.80	35.80					
2080802			伤残抚恤	3.20	3.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60	84.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60	84.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60	8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0	99.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0	99.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0	99.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551.24	2,159.42	391.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2.72	1,780.90	391.82			
20404			检察	2,172.72	1,780.90	391.82			
2040401			行政运行	1,780.90	1,780.9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42		317.4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4.40		74.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71	21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50	121.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5	25.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05	96.05				
20808			抚恤	98.21	98.21				
2080801			死亡抚恤	95.20	95.20				
2080802			伤残抚恤	3.01	3.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28	7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28	75.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28	7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2	83.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2	8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52	8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4.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165.77	2,165.77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9.72	219.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5.28	75.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3.52	83.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2,394.60	本年支出合计	56	2,544.29	2,544.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905.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755.71	755.7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905.40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59			
总计	30	3,300.00	总计	60	3,300.00	3,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905.40	770.04	135.35	2,394.60	1,929.60	465.00	2,544.29	2,157.47	386.83	755.71	542.18	213.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5.59	700.24	135.35	1,999.50	1,534.50	465.00	2,165.77	1,778.95	386.82	669.32	455.79	213.53
20404			检察	835.59	700.24	135.35	1,999.50	1,534.50	465.00	2,165.77	1,778.95	386.82	669.32	455.79	213.53
2040401			行政运行	700.24	700.24		1,534.50	1,534.50		1,778.95	1,778.95		455.79	455.7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35		95.35	435.60		435.60	317.42		317.42	213.53		213.5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0.00		40.00	29.40		29.40	69.40		6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0	69.80		210.90	210.90		219.71	219.71		60.98	6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	7.00		171.90	171.90		121.50	121.50		57.39	57.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	7.00		23.10	23.10		25.45	25.45		4.64	4.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80	148.80		96.05	96.05		52.75	52.75	
20808			抚恤	62.80	62.80		39.00	39.00		98.21	98.21		3.59	3.59	
2080801			死亡抚恤	62.80	62.80		35.80	35.80		95.20	95.20		3.40	3.40	
2080802			伤残抚恤				3.20	3.20		3.01	3.01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60	84.60		75.28	75.28		9.32	9.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60	84.60		75.28	75.28		9.32	9.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60	84.60		75.28	75.28		9.32	9.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60	99.60		83.52	83.52		16.08	16.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60	99.60		83.52	83.52		16.08	16.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60	99.60		83.52	83.52		16.08	16.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9.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9.07	30201	办公费	44.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2.05	30202	印刷费	0.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6.3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9.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6.0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5.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9.3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90	30213	维修（护）费	35.5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49	30214	租赁费	2.4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7.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18	30217	公务招待费	0.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8.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3.6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5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76	31205	利息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1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5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91.20	公用经费合计					46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辽宁省丹东市凤城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年预算数	2019年决算数
合 计	51.00	37.93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00	0.1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0	37.7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37.7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